

**关于批准对龙门年桔
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公告**

根据《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》，国家质检总局组织了对龙门年桔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申请的审查。经审查合格，现批准自即日起对龙门年桔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。

一、保护范围

龙门年桔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以广东省龙门县人民政府《关于划定龙门年桔产地范围的函》（龙府函[2007]95号）提出的范围为准，为广东省龙门县现辖行政区域。

二、质量技术要求

(一) 品种。

地派一号年桔、地派二号年桔。

(二) 立地条件。

土壤类型为壤土、沙质壤土或砾质壤土，活土层 60 cm 以上，有机质含量 1.5% 以上，pH 值 5.5 至 6.5；水源充足，地下水位不得高于 80cm，水田或 25 度以下的山坡地。

(三) 栽培技术。

1. 育种：以酸桔、红桔、红柠檬、枳为砧木，以优良无病毒母树接穗进行嫁接。

2. 定植：定植在新梢老熟后或萌芽前进行。秋植在秋梢老熟后至 11 月上旬进行；冬植在 1 月至 2 月春梢萌芽前进行；春植在春梢老熟后的 4 月至 5 月夏梢萌芽前进行，容器苗不受季节限制。栽植密度≤1650 株/公顷。

3. 土壤管理：丘陵山地定植后第二年秋梢老熟后开始进行深翻扩穴改土，分层埋入山草、绿肥、土杂肥和石灰，最后覆土。每年位置轮换并外移，直至全园挖通改土完毕。水田平地逐年培土起畦。

4. 整形修剪：通过抹芽、放梢、摘心、拉枝整形、修剪等措施，培育丰产树型。

5. 施肥：幼年树遵循勤施薄施的原则，做到“一梢二肥”以氮肥为主，N: P: K 为 1:0.4:0.8。结果树多施有机肥，合理施用化学肥料及各类微肥，一年施肥大于等于 5 次，有机肥占施肥总量的 50% 以上。

6. 水份管理：要按照“旱能灌涝能排”的要求在桔园内建立完善的排灌系统。根据桔树生长特性合理排灌。

(四) 果实采收。

果实成熟期在 1 月上旬至 2 月上旬，采收期在 1 月上旬至 4 月中旬。采收前一周应禁止灌水。

(五) 质量特色。

1. 感官特色：果实扁圆型，果实横径≥40mm。皮薄而光滑，橙黄色，光泽明亮，油胞小而平生，皮易剥离。果肉橙黄色，汁胞柔软多汁化渣，果肉甜酸可口，桔味浓郁。龙门年桔分为特级、一级、二级，具体指标应符合表 1 规定：

表 1 龙门年桔感官特色

项目	要求		
	特级	一级	二级
果形	端正,呈扁圆形	较端正,呈扁圆形。	允许有轻微偏斜,呈扁圆形
果面	果皮光滑，匀整度好，洁净度好，无病虫，无缺陷果	果皮较光滑，匀整度好，洁净度较好，无病虫，无缺陷果	果皮轻度粗糙，匀整度较好，洁净度一般，允许有少量缺陷果，无严重缺陷果
色泽	橙黄，着色好	橙黄、黄色，着色较好	黄色、淡黄色，着色一般
口感	果肉清爽，肉嫩，酸甜适中，化渣性好	果肉清爽，肉嫩，酸甜适中，化渣较性好	果肉清爽，肉嫩，酸甜适中，化渣性较好
横径	≥50mm	≥45mm	≥40mm

2.理化指标：应符合表 2 规定：

表 2 龙门年桔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
可溶性固形物%≥	12.5
总酸 g/100ml≤	1.6

三、专用标志使用

龙门年桔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内的生产者，可向广东省龙门县质量技术监督局提出使用“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”的申请，由国家质检总局公告批准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各地质检部门开始对龙门年桔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措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